

**enewmedia**

安寧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04

安寧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本中期財務報告並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營業額	2	104,987	54,519
銷售成本		(41,947)	(16,252)
毛利		63,040	38,267
其他收益	3	11,644	907
行政及銷售費用		(67,089)	(33,032)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7,370)	(7,349)
經營溢利／(虧損)	4	225	(1,207)
融資成本	5	(227)	(51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194)	(1,973)
除稅前虧損		(1,196)	(3,698)
稅項	6	38	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1,158)	(3,693)
少數股東權益		(3,454)	19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4,612)	(3,674)
每股虧損	7		
— 基本		(0.28)仙	(0.22)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第6至13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呈列)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8				
－投資物業			3,600		3,600
－其他物業及設備			163,659		170,717
			<b>167,259</b>		<b>174,317</b>
商譽			8,356		8,66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633		17,153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悉數撥備)			—		—
投資證券			23,896		23,896
其他投資			52,135		68,001
			<b>265,279</b>		<b>292,034</b>
<b>流動資產</b>					
短期投資			119,722		108,821
存貨			23,133		30,341
應收賬款	9		8,298		13,4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681		34,70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958		2,229
已抵押現金存款			856		47,536
現金及銀行結存			583,242		587,522
可收回稅項			331		331
			<b>775,221</b>		<b>824,963</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89,841		118,136
付息銀行貸款－已抵押			—		46,680
債券之即期部份	11		840		9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5,207		5,207
應付稅項			5,461		5,496
			<b>101,349</b>		<b>176,419</b>
<b>流動資產淨值</b>			<b>673,872</b>		<b>648,544</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續)

(以港元呈列)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939,151</b>		940,578	
非流動負債					
債券	11	<b>8,904</b>		9,144	
遞延稅項負債		<b>117</b>		117	
			<b>9,021</b>		9,261
少數股東權益			<b>23,460</b>		20,006
			<b>906,670</b>		911,31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b>16,507</b>		16,507	
儲備	13	<b>890,163</b>		894,804	
			<b>906,670</b>		911,311

第6至13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		911,311	944,514
未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 滙兌調整	13	(29)	349
股東應佔期內虧損淨額	13	<u>(4,612)</u>	<u>(3,674)</u>
於六月三十日之總權益		<u>906,670</u>	<u>941,189</u>

第6至13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9,532)	(12,2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2,467	29,54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7,207)	(944)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4,272)	16,321
外幣滙率變動影響淨額	(8)	7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87,522	573,576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83,242	589,972

第6至13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呈列)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而成。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益分析如下：

### (a) 業務分類

	集團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之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批發及零售時裝及飾物	73,946	—	8,850	—
電訊服務*	17,703	39,190	4,247	9,095
經營俱樂部	9,223	10,455	(2,592)	(5,297)
投資及財務管理	4,115	4,874	(9,219)	(4,032)
電子商貿技術	—	—	—	(34)
	<u>104,987</u>	<u>54,519</u>	<u>1,286</u>	<u>(268)</u>
未分配收益及支出淨額			<u>(1,061)</u>	<u>(939)</u>
			<u>225</u>	<u>(1,207)</u>

### (b) 地區分類

	集團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87,245	14,029
中國大陸	984	1,672
日本	743	499
其他亞太地區	1,050	1,677
歐洲	4,688	8,638
北美洲	10,274	27,969
其他	3	35
	<u>104,987</u>	<u>54,519</u>

\* 一筆從最終轉駁電訊公司收回之款項10,224,000元(二零零三年：25,572,000元)，屬於過往年度所賺取之傳送量收益，已反映於電訊服務業務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中。由於未知能否收取該款項，因此並未於過往期間確認為收益。

### 3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未經審核)
分租租金收入	3,440	—
管理費	1,672	—
顧問服務費用	257	513
出售一特許經營業務之收益	4,519	—
其他	1,756	394
	<u>11,644</u>	<u>907</u>

### 4 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物成本	37,288	2,048
商譽攤銷	311	938
折舊	4,502	5,731
股息收入	(1,048)	(3,227)
利息收入	(3,067)	(3,826)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2,080)	314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	(328)	8
證券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4,965	658
	<u>4,965</u>	<u>658</u>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 6 稅項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承前之過往年度稅務虧損足以抵銷本期間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及海外所得稅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稅項，為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之海外利得稅。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有承前稅務虧損，足以抵銷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並無作出遞延稅項之撥備。

## 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虧損淨額4,612,000元(二零零三年：3,67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50,658,676股(二零零三年：1,650,658,676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兩個期間並不存在具攤薄效應之事項，故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金額。

## 8 固定資產

董事認為，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重大變動。

##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貿易客戶維持一套既定信貸政策，按業務給予不同信貸期。在給予信貸期時，會考慮個別客戶之財務穩健狀況，以及與本集團之經商年期。主要應收款項均作定期評估。

應收賬款經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經審核)
0-1個月	3,426	6,171
2-3個月	873	2,002
3個月以上	3,999	5,301
	<u>8,298</u>	<u>13,474</u>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於一個月內到期，或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 11 債券

債券持有人可以成為顯達鄉村俱樂部(「俱樂部」)之會員，在債券未贖回期間及符合俱樂部規章及細則之條件下，可享用俱樂部設施而免交月費。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券可於下列期間贖回：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840	900
於第二年	1,254	954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	7,650	8,190
	<u>8,904</u>	<u>9,144</u>
	<u>9,744</u>	<u>10,044</u>

所有可贖回債券均為免息，並可在本集團同意下於期滿時續期。

## 12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之普通股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650,658,676股(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0,658,676股)每股面值0.01元之普通股	<u>16,507</u>	<u>16,507</u>

於二零零二年，本公司進行股本重組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附註30。

11

### 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一日	1.528元	300,000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一日	1.804元	48,000
二零零零年八月一日	0.630元	288,000
		<u>636,000</u>

此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636,000。根據本公司現有股本架構，悉數行使剩餘之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每股面值0.01元之普通股636,000股，代價總額約為726,000元。

### 13 儲備

	資本					累計虧損 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元 (未經審核)	贖回儲備 千元 (未經審核)	特殊儲備 千元 (未經審核)	滙兌儲備 千元 (未經審核)	重估儲備 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189,721	478	808,822	1,175	—	(1,072,189)	928,007
滙兌調整	—	—	—	349	—	—	349
本期內虧損淨額	—	—	—	—	—	(3,674)	(3,674)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1,189,721</u>	<u>478</u>	<u>808,822</u>	<u>1,524</u>	<u>—</u>	<u>(1,075,863)</u>	<u>924,682</u>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89,721	478	808,822	2,008	33	(1,106,258)	894,804
滙兌調整	—	—	—	(29)	—	—	(29)
本期內虧損淨額	—	—	—	—	—	(4,612)	(4,612)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1,189,721</u>	<u>478</u>	<u>808,822</u>	<u>1,979</u>	<u>33</u>	<u>(1,110,870)</u>	<u>890,163</u>

本期間或上個期間並無宣派或派發任何股息。

###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一間附屬公司之其中一家電訊內容供應商透過其律師，向該附屬公司申索賠償1,500,000美元（涉及該附屬公司就該內容供應商所提供之服務而採用之結算率有變而產生）。該申索人亦爭議過去所提供之傳送量，並聲稱少收最少2,736,125美元。

管理層已研究該等指稱，並就該附屬公司之法律權利及責任尋求法律意見。獲取意見後，該附屬公司已能夠反駁大部分指稱，並作出6,214,708美元之反申償，向該內容供應商要求退回墊款總額，包括壞賬及在調節傳送量及其他相關項目時產生之差額。管理層認為，產生任何虧損之機會甚微，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 1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租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i)	<b>2,226</b>	—
向一間公司(本集團一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之			
配偶擁有該公司之控股權益)支付之顧問費用	(ii)	<b>708</b>	—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之租金	(iii)	<b>914</b>	<b>1,252</b>

(i) 本集團乃根據與一聯營公司訂立之協議，向該聯營公司分租一間店鋪及提供店鋪管理服務，以收取分租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ii) 該關連公司乃根據與一附屬公司訂立之協議，向該附屬公司收取之顧問費用為每月118,000港元。

(iii) 向一間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之公司支付的租金乃參考有關業內慣例而釐定。

## 1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 17 批准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批准並授權刊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致安寧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董事會

本會計師事務所已按 貴公司之指示審閱載於第1至第13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必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有關規定。董事須負責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而中期財務報告亦已經董事批准。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個體)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工作

本會計師事務所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貴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告，並據此評估財務報告中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是否貫徹運用，另有說明的情況則除外。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及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核小，所結予的保證程度亦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 審閱結論

根據我們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本會計師事務所並不知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需要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呈報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04,98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4,519,000港元)及股東應佔綜合虧損4,61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674,000港元)。所錄得之虧損，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26%。

### 業務回顧

#### 高級時裝－詩韻有限公司(「詩韻」)

詩韻在業務方面取得顯著進展，並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錄得良好業績，主要由於改善成本控制及香港零售業復甦所致。倘全球或本港並無其他不可預期之不良因素影響，管理層相信，詩韻將會透過加強現有業務，並在短期及中期內推行擴展計劃，持續取得良好業績。

詩韻將於二零零四年底，開設多間貫徹詩韻之香港形象之專營著名單一品牌零售店鋪。管理層相信，擴充零售網絡可提高詩韻之分銷及盈利能力。詩韻亦積極於中國推行擴展策略，而於中國之首間零售店鋪預期將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在上海開業。

### 俱樂部管理

#### 上海

自二零零三年七月以來，俱樂部與一家以上海為基地之酒店管理公司－上海麗致育樂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將俱樂部改建為一所附設有四星級酒店之水療浴渡假中心。自俱樂部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開始進行翻新工程以來，工程一直按計劃進行。管理層預期俱樂部將於二零零五年初重新開業。

#### 香港

本期間之總收益較去年同期略有改善。俱樂部之房客服務需求有所增加，尤以三月及四月為然，其時香港錄得大量訪港旅客，且市區酒店亦錄得較高入住率。餐廳及宴會業務持續保持高競爭力；雖然較高之食物成本及提升宴會之服務質素而導致部份邊際溢利減少，但管理層相信，隨著顧客對品質要求日益提高，這實在是必然的結果。

## 生物醫藥

### *Cardima Inc. (「Cardima」)*

Cardima於納斯達克上市，以加利福尼亞州為基地，現正開發用於治療心房纖維性顫動(心律不規則)之新穎微型導管，即Revelation Tx微型導管系統，估計現時全球有4,500,000名心律不規則病患者。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發出之函件中指出Cardima配備有Nav Ablator Ablation System之Revelation Tx微型導管之第二次申請不獲批核。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表示，第一封不批核函件中所關注的問題仍未解決。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建議Cardima以經修訂研究方式，收集更多臨床測試數據，以完成推出市場前批核之申請。

###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健亞」)*

健亞(由美國Genelabs Technologies, Inc.於一九九三年在台灣創立)為一家綜合性之藥物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開發新藥物及研製新劑型、為當地及國際藥物公司進行臨床測試、製藥，以及在台灣市場進行藥物推廣及分銷。

健亞正在開發一系列新藥物。由Genelabs Technologies及健亞合作開發，用於治療紅斑狼瘡之新藥物「Prestara」，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收到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之可批准函件。待一項正在進行之臨床測試成功完成後，預期該產品將於二零零五年推出市場。「Genetaxy」為健亞所開發之治療乳癌藥物「Paclitaxel」(BMS' Taxol)之改良配方。該藥物已於台灣推出，市場反應良好。此外，以下兩種藥品已於二零零四年初取得許可證，並於台灣推出：治療尿失禁之新藥「Urotrol」及治療糖尿病之「Glusafe」。

## 電訊

### *國際電訊增值服務*

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管理層繼續專注為傳統互動語音系統業務開拓新市場。管理層能找到多項具發展潛質之項目，故預期營業額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在可控制情況下穩步增長。此外，管理層會繼續在市場上尋找新商機，務求令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組合多元化。

本集團持續成功收回轉駁電訊公司之未償還及過期款項。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收回一筆1,300,000美元之款項。本集團仍繼續與其他轉駁電訊公司進行商討，並會循此方向繼續努力。

### *無線上網卡業務*

本集團與中國聯通合作在上海市場分銷及推廣CDMA1X上網卡之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繼續發掘商機，透過與中國聯通類似之合作模式，與電訊經營商合作推廣其他電訊產品。

## 其他投資

### *ChinaPay.com Holdings Limited (「ChinaPay」)*

ChinaPay之主要業務是透過與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合營企業－上海銀聯電子支付服務有限公司(「銀聯電付」)，於中國提供商業對客戶電子繳款及銀行間跨行資金轉賬解決方案服務。於二零零四年六月，ChinaPay與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卡友信息服務有限公司訂立銀聯電付之增資協議，而ChinaPay於銀聯電付之股份由49%減少至40%。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六日，銀聯電付與興業銀行及六家基金管理公司公開宣佈網上開放式互惠基金交易系統(Online Open-end Mutual Fund Transaction System)經已完成並推出，並首次透過該系統進行網上開放式互惠基金超市(Online Open-end Mutual Fund Supermarket)業務。銀聯電付現正計劃將合約基金公司數目由6家增加至20家，並於二零零四年底將基金產品種類擴展至合共50種。

### *北京慧點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慧點」)*

慧點於中國從事軟件開發及解決方案項目，主要集中於政府電子化項目及辦公室自動化等方面。由於中國正進行宏觀經濟調控，慧點於呈報期間之收益表現未如理想，但邊際溢利則較去年同期穩步上升。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持有584,098,000港元現金及存款(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058,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借貸總額為14,95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931,000港元)，其中6,04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787,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於中期報告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總額之比率)為1.6%(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7.7倍(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倍)。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而滙兌差額已於中期財務報告內反映。本集團之所有借款均為免息或以浮息計算。本集團於期內已從其內部資源悉數償還銀行貸款46,680,000港元(6,000,000美元)。因此，為獲取該銀行貸款而作抵押之本公司定期存款，已減少相等之款項。

本集團之進口採購主要以歐元及美元結算。本集團會不時審閱其外滙狀況，如認為適當，將會透過遠期外滙合約對沖外滙風險。

##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抵押其定期存款110,00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10,000美元)，作為取得金額達110,00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10,000美元)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合共聘用274名全職僱員，大部份駐於本集團之香港辦事處。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僱員表現而定，並符合各有關地區之薪酬趨勢。本集團提供僱員福利如職工保險計劃、公積金及退休金、酌情表現花紅、外部訓練支援，以及根據表現授予之購股權計劃。

##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一名控權股東所控制之公司Hollywood Palace Company Limited(「業主」)訂立退租協議，以終止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之租賃協議(「舊租賃協議」)。同日，雙方訂立一項新租賃協議(「新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舊租賃協議之物業，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為期八個月，而由於租賃面積由11,282平方呎減少至新租賃協議之8,090平方呎，故月租由舊租賃協議之157,948港元減少至113,260港元。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繼續行使其權力，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 董事權益及淡倉、相關股份及債券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申報，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公司權益	已發行股份 總額之百分比
梁榮江	200,000	0.0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申報，概無董事登記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為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經修訂)，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正式批准終止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新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向股東寄發之通函內。所有新購股權須根據新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出。概無購股權根據新計劃授出。

所有根據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舊計劃之條文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期初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於本期內失效 之購股權數目	期終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購股權時 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b>根據舊計劃授出：</b>					
僱員	1,320,000	684,000	636,000	一九九九年 十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	0.63港元至 1.804港元

根據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可予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股份權益及淡倉及相關股份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好倉：

主要股東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已發行股份 總額之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所持有之 普通股總額	
Diamond Leaf Limited	162,884,503	—	162,884,503	9.8%
Solution Bridge Limited	408,757,642	—	408,757,642	24.8%
龔如心女士(附註)	—	571,642,145	571,642,145	34.6%

附註：龔如心女士名下所披露之權益為因彼於Diamond Leaf Limited及Solution Bridge Limited持有權益，而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登記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期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守則第7段所規定以特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可不時作出修訂）（「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操守準則以及所有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則。

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  
吳智明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